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上海

目 录

材料一、《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材料二、《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
材料三、《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材料四、《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	14
材料五、《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6
材料六、《2017 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7
材料七、《2017 年度聘任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8
材料八、《2017 年度对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融资授权及提供担保的 议案》	19
材料九、《2017 年度公司下属房产企业土地竞拍及抵押融资计划总金额 的议案》	20
材料十、《2017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21
材料十一、《2017-2018 年度建设工程及房屋租赁日常关联交易实施 办法》	22
材料十二、《关于共同投资成立上海龙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 议案》	24
材料十三、《关于投资新建纸浆模塑包装产品项目的议案》	25
材料十四、《关于投资新建彩印包装产品项目的议案》	26
材料十五、《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 案》	27
材料十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 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8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各位股东作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第五次、第六次、第七次、第八次、第九次、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三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一次薪酬及考核委员会会议。

二、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309.2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2.33%，其中彩印包装装潢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 1,747.45 万元，下降 1.93%，房地产板块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18,293.08 万元，增长 31.48%。经营业绩方面，公司 2016 年度出现亏损，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368.79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4,843.77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98.34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2,923.68 万元，其中主要是房地产板块比去年同期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62.67 万元。主要原因是：

(1)、2016 年房地产板块比去年同期减少动迁项目收购价补差款：2015 年度公司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上海鹏裕置业有限公司开发“鹏裕苑”项目在开发期间遭遇建筑市场材料价格、民工工资、配套费上涨，故向相关部门提出了补差申请。根据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住宅和保障中心下发的浦住保政[2015]70 号“关于北蔡镇 F2-1、2-3 地块征收安置房项目审价补差确认函”文件，公司于 2015 年确认了 5,231.02 万元补差款收入。2016 年度公司没有类似的补差款收入，影响 2016 年度利润同比减少。

(2)、2016 年公司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上海海霞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向川沙新镇人民政府暂时支付了人民币 2,103.95 万元，考虑到该款项收回有重大不确定性，在扣除款项涉及可收回的税金及附加和所得税共计 609.19 万元后，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 1,494.76 万元，相应减少 2016 年度利润。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创新、高效、突破”的宗旨，以“转型、整合、拓展”为手段，加快调整转型，保持了稳步发展的态势，基本完成了各项经济指标和主要任务。2016年度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开拓创新，各产业全面协调发展

2016年公司印刷包装主业稳健发展，主要印刷包装企业稳中求进，积极应对原材料的疯狂上涨和VOC环保压力，继续向做专、做精、做强的方向发展。外贸界龙持续优化生产管理流程；成立贸易部、市场部，加强业务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重点攻关品牌客户。艺术印刷加快产品转型，业务结构更趋合理，高精度柔印制袋业务增长明显；同时优化人力资源调配，量化指标、多岗兼并，降低用工成本。永发公司积极应对无菌包装价格下滑、利润挤压的不利市场因素，选择差异化竞争突围，成功开发了屋顶包、康美包、三角包、怡乐包、扇形包、特殊打孔饮料包等新产品、新工艺，实现屋顶包、康美包的商业销售；御天分公司坚持食品、药品包装的产品定位，明确销售目标，积极开发行业重点客户，保证业务稳步增长。现代公司积极参加招标项目，成功中标21个，同时大力发展转型业务，实现快递面单业务大幅提高。中报公司克服纸媒体市场持续下滑的不利态势，与多家报社成功续签，顺利完成年度利润目标。

房地产开发建设迎难而上。2016年房产行情明显回暖，但政策环境由松趋紧，因城施策，严控市场风险，各级新政频繁出台，界龙房产板块企业积极应对项目开发中遇到的诸多困难，有序推进项目进程：川沙“华川家园”平稳交付，并协调推进项目造价补贴各项工作；三林“鹏兆苑”项目建设进度有序推进，所有楼幢全部结构封顶；扬州“大上海御龙湾”项目二期住宅全面竣工，并顺利交付使用；为更好地适应市场销售，优化“大上海御龙湾”项目C、D二地块商住楼规划设计方案，年内开工并完成所有楼幢结构封顶；2016年4月扬州御龙湾商业广场盛大开业。

2016年公司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并得到进一步发展。外贸界龙新大楼和配套设施建设基本完成，引进的酒店已实现营业；浦东彩印公司在园区满租情况下，进一步合理调整园区租户产业布局，提高企业收益；同时浦东彩印公司继续完善基础设施和环境形象，重点提高物业管理服务；积极参与社区活动，拓展区域影响力，2016年成为首批授牌的“浦东新区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大大提高了总部园品牌形象。

二、细化措施，加强生产质量管理

2016 年公司邀请日本小森公司图像技术中心顾问进行生产现场 5S 管理培训与指导，进一步加强各企业精细化管理。主要生产型企业也紧紧围绕公司要求，采取各种措施，加强生产质量管理。外贸界龙继续优化 ERP 生产排程，逐步实现产品生产全流程计划，开展辅料预约领料及条码化管理，继续细化车间 5S 管理。艺术印刷深入推进生产物流管理工作，实现生产与仓储互动，车间、工序之间的无缝对接；细化车间成品率管理，有效控制补印超损；建立 ERP 质检施工单流程，实时掌控产品质量状态。永发公司加强新产品、新材料的研发和推广，年内获得 2 项发明专利和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顺利完成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绿色环保技术改造生产线项目”的验收工作。现代公司完成各项资质审核认证；针对面单业务，积累数据，创建相关质量管理规范，纳入成品率核算机制，有效控制原料损耗。御天分公司进一步推动 5S 管理和施工单管理工作，制定整改目标，双重检查重点客户产品，及时发现不合格现象，多环节降低产品成本。

三、继续深化内控建设，建立内控信息化体系

2016 年公司继续深化内部控制建设，整改完善各企业内控体系，提升内控管理能力。着力推行内控信息化体系，全面梳理了公司现有内控体系，整体落实总部及下属企业内控体系系统化，建立内控体系与制度体系；利用信息系统，引入内审模块，开展内控评价试点工作；建立内控系统与财务系统的数据对接，以及风险预警指标模型，真正实现企业风险的动态管理，完成风险导向型内控内审的最终目标。

四、加快资本运作，开展战略投资

近年来公司积极开展资本运作，在自身调整中积极对外发展，进行战略并购或投资行为，增强公司价值的经营能力。2016 年公司发布定增预案，定增募资收购上海伊诺尔集团，为优化产品结构、加快对行业优质资源的整合，提升企业竞争力打下坚实的基础，目前项目处审核过程中；同时公司成立产业投资基金运作平台，已投资参股了印刷物资电商平台——“印刷家”、印刷电子等项目，并积极探寻有良好市场应用前景的包装新材料等投资并购项目。此外，公司积极推进战略布局，“平湖包装印刷产业基地”项目顺利签约，前期筹备工作抓紧展开；目前该基地已完成土地摘牌工作，即将全面开工建设。

五、重视企业品牌建设，提升企业软实力

2016 年公司继续大力推行品牌建设，成果丰硕。公司位列 2016 中国印企百强第四，获评全国轻工业卓越绩效先进企业、中国印刷行业信用等级 AAA 企业、新闻出版总署认定的绿色印刷特别贡献单位、2016 年全国实施用户满意工程先进单位、浦东新区企业社会责任达标企业、最具凝聚力优秀企业；“界龙-平版印刷工艺制品”被推荐为 2015 年度上海名牌、界龙“印刷包装创意数字高端服务平台”获上海市创意产业协会优秀项目奖，公司设计中心获上海工业设计协会颁发的“2016 年培育设计人才园丁奖”；由公司组建的包装专业委员会荣获上海市标准化协会“先进专业委员会”称号。公司董事长费屹立当选浦东新区第六届人大代表、浦东新区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委员，当选民建浦东新区第五届区委副主任委员，获任上海市侨联青年总会执行副会长、浦东新区侨商会副会长，获评“2015 年度中国包装行业杰出企业家”。公司总裁沈伟荣当选中包联无菌包装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2016 年公司在行业内屡获好评。艺术印刷公司印品《翰墨瑰宝》荣获第 67 届美国印制大奖银奖，外贸界龙印品锐奇纸箱获第九届上海印刷大奖金奖、APEC 礼品盒荣获“东方之星”上海市纸包装产品评选创新银奖。

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积极奉献社会

2016 年公司继续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先后举办了乒乓球、羽毛球、足球、斗地主、桌球等比赛，以及交通安全培训、青年联谊会、“端午节包粽子”等活动；组织员工参加全国性行业协会、市、区各级组织举办的各类活动，并获得好评。公司总部及多家子公司积极参加市级、区级文明单位创建活动。

四、公司经营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的总体战略部署，2017 年公司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十八大、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深入推进实施“十三五”规划，以“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为主线，加快推动公司内部产业资源优化整合，加快对外投资布局 and 资本运作；积极推进发展服务业和文创产业，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注重公司顶层设计，聚焦核心竞争能力建设，积极推动专业化管理深入实施；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持续降本增效；多管齐下，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 2017 年度预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9.60 亿元，营业成本为人民币 17.10 亿元。根据 2017

年经营工作计划，经测算现有资金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如出现经营性资金短缺，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解决。

其他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委托，向各位股东作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16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尽可能有效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张晖明：男，汉族，1956 年 7 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现就职于复旦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工作经历如下：

1973-1978	江苏省南通市先锋镇下乡	农业技术员、村党支部副书记
1984-至今	复旦大学	教师、教授、博士生导师

王天东：男，汉族，1973 年 8 月生，民建，管理学（会计学）博士，现就职于复旦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工作经历如下：

1995-2002	宁夏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助教、讲师
2005-2014	浙江农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会计学科负责人（系主任）、讲师、副教授
2013-至今	复旦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	博士后

蒋春：男，汉族，1977 年 1 月生，法学硕士，现就职于上海德禾翰通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经历如下：

2005-2009	上海盈通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2009-2016	上海成通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2016-至今	上海德禾翰通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 2016 年度履职期间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2016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16 年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6 次，通讯表决会议 0 次；全体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并在会前认真审阅了会议材料后于会上充分发表了个人意见。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张晖明	6	6	0	0
王天东	6	6	0	0
蒋 春	6	6	0	0

2016 年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会议：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张晖明因公出差未能出席股东大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未对公司 2016 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2、主持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分别主持召开及出席了三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担任委员的独立董事均出席前述会议，对相关审议事项发表了无异议意见，并形成了会议纪要及决议。同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将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对公司现场考察情况

2016 年公司独立董事多次对公司实地考察参观，与公司经营层讨论具体经营情况并提出相关专业意见及建议。

4、与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参与了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全过程，多次与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沟通，在查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后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以及资金使用情况良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同意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提交给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对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依照相关规定进行了事前审查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2016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都是在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下进行；交易的内容合法合规，交易价格以合同价、市场价、评估价等相结合的原则确定是公允的；所以本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原则下进行的，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对公司 2016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有关精神，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审核，认为：2016 年度公司能够按照有关文件精神进行规范运作，对外担保行为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时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

3、对公司 2016 年度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往来情况进行审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4、对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851 号）的许可，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813,161 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512,662,773.58 元。2015 年 6 月 3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4269 号《验资报告》。根据验资报告，截止 2015 年 6 月 3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512,662,773.58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20,048,679.2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2,614,094.34 元。2015 年 6 月 3 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6,328.86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5,223.7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4,937.42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86.37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存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

2016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382.24 万元，其中支付“扬州御龙湾商业二期项目”人民币 6,382.24 万元。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5、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情况发表意见

根据公司考核办法等规定，经公司考核领导小组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工作业绩及薪酬情况进行年终考核，2016 年 3 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审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确定各高级管理人员的 2015 年度薪酬（税前）总额为人民币 365.13 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薪酬分配方案符合公司 2015 年年初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原则，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支付符合相关程序及规定。

6、对公司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发表意见

公司 2016 年度不存在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情况。

7、对公司 2016 年度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情况发表意见

2015 年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同时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8、对公司 2015 年度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发表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确定 2015 年度分配预案：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331,376,5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627,530.72 元，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使用。该分配预案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全体独立董事认为：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时的实际情况，也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要求；在注重回报投资者的前提下，该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9、对 2016 年度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发表意见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第

一大股东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其认购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 26.21% (含 26.21%)，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5 年 4 月 10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5 年 5 月 8 日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51 号)，核准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宜已实施完毕。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4,864,489 股股份，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 17,813,161 股的 27.31%，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目前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未上市交易或转让，符合其承诺。

10、对公司 2016 年度信息披露执行情况发表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6 年度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有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11、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发表意见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相关制度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于 2016 年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出具鉴证报告。报告期内全体独立董事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12、对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发表意见

2016 年度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决议执行等均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报告期内全体独立董事未发现公司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实际运作方面存在违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以上是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 2016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2016 年公司经营合规、管理规范，不存在运作规范方面的重大风险。2017 年公司独立董事将

继续努力，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独立和公正、增强董事会的透明程度、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提升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绩效等方面多作贡献。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晖明、王天东、蒋春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监事会委托，向各位股东作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第五次、第六次、第七次、第八次、第九次监事会会议。

同时，2016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诚履行监督检查职能，积极参与和关心公司重大投资经营活动，列席参加了公司 2016 年度召开的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并不定期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监督意见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年度召开的各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贯彻股东大会决议精神，认真履行各自的职责，使公司的运作朝着规范化方向健康发展，公司内控制度得以进一步完善。

2016 年度监事会没有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有损于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监督意见

2016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对 2016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监督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对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审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监督意见

监事会认为 2016 年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以评估价为依据，在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下进行，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监督意见

2016 年度本公司与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在日常经营中发生的关联交易都是按照合同价、市场价等相结合的定价原则进行交易，并且交易总金额都在本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的总额范围内，所以本公司与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之间所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都是在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下进行的。

2016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关联交易都是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下进行的。交易的内容合法合规，交易价格以合同价、市场价、评估价相结合的原则是公允的。所以本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的原则下进行的，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意见

公司监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内控缺陷。

八、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意见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6,328.86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5,223.7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4,937.42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86.37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存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2016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382.24 万元，其中支付“扬州御龙湾商业二期项目”人民币 6,382.24 万元。

监事会对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现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汇报如下：

二〇一六年度财务决算

一、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173,309.22 万元，比 2015 年增长 12.33%；实现利润总额 368.79 万元，比 2015 年下降 92.9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98.34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017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40,428.36 万元，比年初下降 7.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86,002.78 万元，比年初减少 1,762.91 万元，下降 2.0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26%，每股净资产 1.30 元。

二、现金流量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2,854.52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量为 192,436.39 万元，现金流出量为 156,538.59 元，现金净流入 35,897.80 万元；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量为 1,968.83 万元，现金流出量为 6,769.39 万元，现金净流出 4,800.56 万元；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量为 104,267.93 万元，现金流出量为 138,363.71 万元，现金净流出 34,095.78 万元。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预算

依据 2016 年度公司实际完成的各项经济指标及公司 2017 年对市场经济趋势的预测分析，结合公司现有资产和财务状况，作如下财务预算：

一、营业收入预算

公司 2017 年度预算营业收入为 196,000 万元，比 2016 年增长 13.1%，按产业划分：工业企业营业收入 90,000 万元，比 2016 年增长 3.69%；房产企业营业收入 98,000 万元，比 2016 年增长 24.39%；三产服务业营业收入 8,000 万元，比 2016 年增长 3.56%。

二、营业成本预算

公司 2017 年度预算营业成本总额为 171,000 万元,综合营业成本率 87.24%。
按产业划分:工业企业营业成本 76,000 万元,营业成本率为 84.4%;房产企业
营业成本 90,000 万元,营业成本率为 91.8%;三产服务业营业成本 5,000 万元,
营业成本率为 62.5%。

三、期间费用预算

公司 2017 年度预算期间费用为 22,800 万元,综合期间费用率 11.6%。其中:
工业企业期间费用 16,000 万元,房产企业期间费用 4,700 万元,三产服务业期
间费用 2,100 万元。

以上公司 2016 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6 年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是-10,983,428.30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是 91,511,219.28 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 27,877,098.16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32,199,420.80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公司 2016 年当年未实现盈利，同时考虑到公司在 2017 年有重大投资项目和重大现金支出的需求，故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2016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6 年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2016 年度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98 万元。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是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该事务所现有从业人员 6,000 余名，其中执业注册会计师 1,400 余名。现有客户遍布全国各地，其中上市公司近 300 家，IPO 公司 300 余家，外商投资企业 2,000 余家，并为中石油等众多大型央企、国有集团、银行、证券公司、期货经纪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基金公司等提供审计及相关业务。

该事务所目前在本市的国内会计师事务所中名列前茅，审计力量较强，并具有较高的职业道德，对审计工作认真负责，能严格按照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审计，受到公司有关人员的好评。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聘任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6 年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鉴证审计机构，2016 年度公司内控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30 万元。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是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该事务所现有从业人员 6,000 余名，其中执业注册会计师 1,400 余名。现有客户遍布全国各地，其中上市公司近 300 家，IPO 公司 300 余家，外商投资企业 2,000 余家，并为中石油等众多大型央企、国有集团、银行、证券公司、期货经纪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基金公司等提供审计及相关业务。

该事务所目前在本市的国内会计师事务所中名列前茅，审计力量较强，并具有较高的职业道德，对审计工作认真负责，能严格按照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审计，受到公司有关人员的好评。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对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融资授权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5,900 万元，达到公司经审计后净资产的 30.11%。

2017 年由于公司下属企业进行技术改造、业务开发等实际经营需要，需增加资金的投入。经测算：2017 年公司下属七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需向金融机构等单位融资人民币 70,200 万元，其中：上海外贸界龙彩印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8,000 万元，上海界龙永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上海界龙艺术印刷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3,000 万元，上海界龙浦东彩印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上海界龙现代印刷纸品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上海界龙中报印务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200 万元，浙江外贸界龙彩印有限公司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

根据前述七家公司实际融资需要，公司拟对七家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70,200 万元，对单家企业担保额度不超过其融资额度。其中，公司拟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一家企业进行担保：上海界龙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2016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71.40%。

因前述七家公司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故本次担保该七家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也无需提供反担保措施。

同时，为便于办理相关融资及担保手续，希望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在 2017 年度对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进行融资及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审批权；授权时间为壹年（2017 年 4 月 27 日——2018 年 4 月 26 日）；授权单笔融资及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公司下属房产企业土地竞拍及抵押融资计 划总金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6 年公司下属房产企业从土地市场通过竞拍招标等方式获取土地储备，累计竞拍总额为人民币 0 元，未超过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计划竞拍总额人民币 12 亿元。

2017 年为保证公司下属房地产业务的稳定发展，公司下属房产企业计划通过竞拍招标等方式获取一定的土地储备。根据当前的房地产市场形势，结合公司下属房产企业的现金流现状，公司下属房产企业上海界龙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界龙联合房地产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相关项目公司 2017 年度土地竞拍计划总金额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

同时为了及时顺利开发相关房产项目，2017 年度公司下属相关房产企业拟以土地、在建工程抵押等方式融资，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为便于办理相关业务，希望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对 2017 年度本公司下属相关房产企业以抵押方式融资的审批权并授权相关人员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时间为壹年（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单笔抵押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实现公司资金的有效利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2017 年公司（及下属企业）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固定收益类或低风险类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公司（及下属企业）开户银行。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额度的闲置资金用于上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任一产品期限不超过 120 天。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但投资余额总额不得超出该额度。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2018 年度建设工程及房屋租赁日常关联交易实施办法

各位股东：

公司及下属企业已分别与关联方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就双方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内容达成初步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2017 年、2018 年每年委托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界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承包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的建设工程业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5 年度、2016 年度建设工程业务授权额度及实际发生额为：2015 年度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委托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界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的建设工程业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界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实际承包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的建设工程业务发生额为人民币 12,863 万元；2016 年度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委托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界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的建设工程业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界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实际承包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的建设工程业务发生额为人民币 14,167 万元。

二、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2017 年、2018 年每年向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出租房屋租金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2017 年、2018 年每年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出租房屋租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5 年度、2016 年度房屋租金授权额度及实际发生额为：2015 年度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出租房屋租金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租金实际发生额为人民币 1,252 万元；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出租房屋租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租金实际发生额为人民币 275 万元；2016 年度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出租房屋租金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租金实际发生额为人民币 1,178 万元；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

下属企业出租房屋租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租金实际发生额为人民币 270 万元。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确认以上两项交易均以合同价、市场价等相结合的定价原则进行实施。

同时，希望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签署上述关联交易的相关协议文件。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共同投资成立上海龙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关联交 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发展以文化创意园区开发运营为主的文化创意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增加公司新业务范围，进一步促进公司多元化发展，公司与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链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投资成立上海龙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0 万元，持有该公司 20%股权；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43 万元，持有该公司 43%股权；上海链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37 万元，持有该公司 37%股权。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链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家注册在上海浦东的投资管理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以文化创意园区开发运营为主，该公司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拟成立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龙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经营范围：主要为以文化创意园区开发运营为主的文化创意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该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公司进行委派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上海链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委派。

公司与关联方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确认以上投资各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并以出资比例持有相同比例股权。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新建纸浆模塑包装产品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基于国际国内节能减排、保护环境生态，发展“绿色经济”的大趋势，同时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包装产品的转型升级，公司拟在上海地区投资人民币 1.5 亿元新建纸浆模塑包装产品项目。

投资新建的纸浆模塑包装产品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纸浆模塑包装制品建设项目

（二）投资主体：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项目由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进行运营实施，该拟设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拟注册于上海地区，租赁生产办公用房进行生产。

（三）投资类型与经营范围：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纸浆模塑包装制品及材料，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和售后服务。

（四）投资总额：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设备、厂房改造等投资 9,000 万元，流动资金 6,0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6 个月，投资后三年达产，达产后年销售收入 25,000 万。

（五）经济评价

1、该项目定位于纸浆模塑制品的生产，计划总投资 15,000 万元，最终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25,000 万元，能实现利润总额 3,500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额计划在 6-7 年内全部收回。

2、该项目预计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08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 16.30%。

3、如果本项目运营产出达到预期目标，则将为公司开拓出新包装产品业务，丰富公司产品方向。同时，本项目有成熟企业的技术支持，原料来源广泛、市场前景广阔，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本项目投资达到预期收益后，将进一步增加公司盈利能力。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新建彩印包装产品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包装印刷生产基地转型升级，积极推进战略布局，建设立足华中、辐射中部地区的包装印刷产业基地，公司拟在湖北省汉川市经济开发区投资设立上海界龙汉川包装印刷产业基地，投资人民币 3.30 亿元新建湖北汉川综合印刷包装建设项目。

投资新建的彩印包装产品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湖北汉川综合印刷包装建设项目

（二）投资主体：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汉川项目主办企业暂定名：界龙（湖北）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三）投资类型与经营范围：本项目投资类型属于固定资产投资。经营范围为综合印刷包装。

（四）投资总额：本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33,000 万元。其中：投资人民币 2,200 万元用于购买项目用地约 150 亩；投资人民币 9,800 万元用于建设 10 万平方米的厂房和办公场所等设施；投资人民币 18,000 万元用于设备配置；流动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年产各类彩印包装产品 1.28 亿平米，达产后销售额将达到人民币 4.50 亿元。

（五）经济评价

1、该项目定位于生产民生产品的综合包装印刷，计划总投资 33,000 万元，最终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45,000 万元，能实现利润总额 3,000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额计划在 10-11 年内全部收回。

2、该项目预计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10 年（不含建设期）；税后内部收益率 8%，达到行业平均水平。

3、如果本项目运营产出达到预期目标，则将为公司包装彩色印刷业务板块实施异地产业布局开创成功的起点，有利于公司旗下印刷板块做大做强，提高印刷业务的市场竞争力。本项目投资达到预期收益后，将进一步增加公司盈利能力。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 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截至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发行批文。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将至，为了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的顺利进行，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至 2018 年 4 月 12 日。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 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等议案，该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发行批文。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将至，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12个月至2018年4月12日。

除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